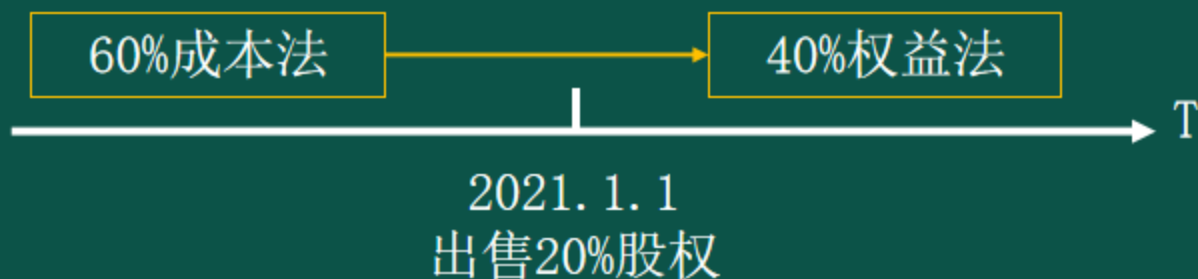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四) 成本法核算转权益法核算（难点）



思路：遵循可比性原则，剩余持股比例部分应视同从取得投资时点即采用权益法核算，即对剩余部分投资追溯调整，将其调整到权益法核算的结果。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四) 成本法核算转权益法核算 (难点)

视同处置



追溯调整 (可比性原则)

借：银行存款

贷：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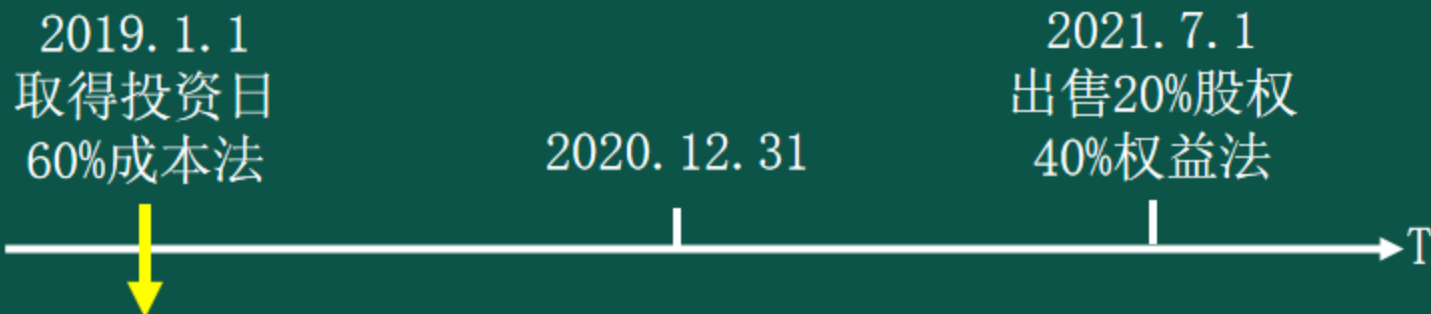
投资收益

1. 主动减持

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 调整“取得时点”

① 剩余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按剩余持股比例计算的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时，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② 剩余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按剩余持股比例计算的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时，调整留存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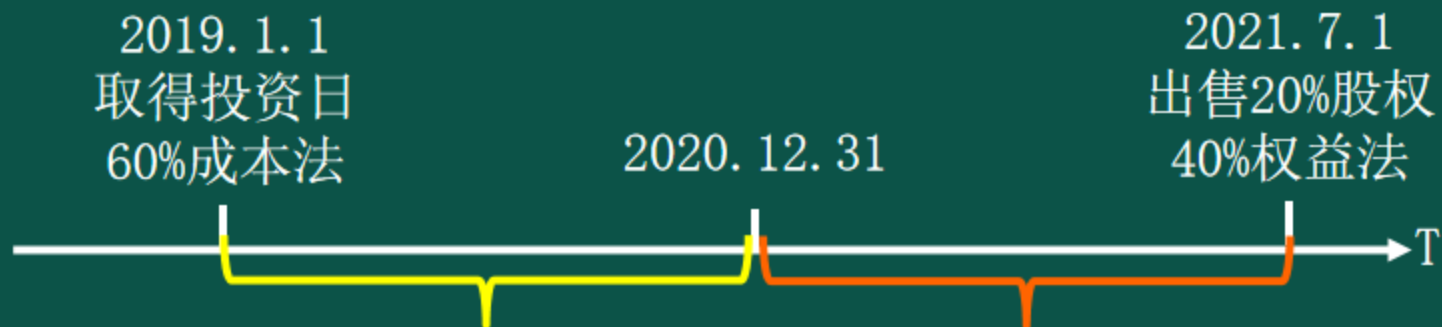
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贷：营业外收入 \rightarrow 调本期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rightarrow 调以前期间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2. 调整“持有期间”（调整以前期间）

借：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其

他综合收益

—其

他权益变动

贷：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其他资

本公积

利润分配—未分配

2. 调整“持有期间”（调整当期）

借：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

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变动

贷：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其他

资本公积

投资收益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例6-21】甲公司原持有乙公司60%的股权，能够对乙公司实施控制。2021年11月6日，甲公司对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3000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甲公司将其持有的对乙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的1/3出售给非关联方，取得价款1800万元，当日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总额为8000万元。相关手续于当日完成，甲公司不再对乙公司实施控制，但具有重大影响。

甲公司有关账务处理如下：

(1) 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借：银行存款	18 00	
贷：长期股权投资—乙公司		10 00
投资收益		8 00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例6-21】甲公司原持有乙公司60%的股权，能够对乙公司实施控制。2021年11月6日，甲公司对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3000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甲公司将其持有的对乙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的1/3出售给非关联方，取得价款1800万元，当日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总额为8000万元。相关手续于当日完成，甲公司不再对乙公司实施控制，但具有重大影响。甲公司原取得乙公司60%股权时，乙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总额为4500万元（假定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同）。

（2）调整“取得时点”

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2000万元 > 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1800万元（ $4500 \times 40\%$ ），不需要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进行调整。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例6-21】自甲公司取得对乙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后至部分处置投资前，乙公司实现净利润2500万元。其中，自甲公司取得投资日至2021年年初实现净利润2000万元。假定乙公司一直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发生其他计入资本公积的交易或事项。不考虑相关税费等其他因素影响。

(3) 调整“持有期间”（了解即可）

借：长期股权投资—乙公司—损益调整 $(2500 \times 40\%)$ 1000

贷：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800 调以前期间

投资收益 $(500 \times 40\%)$ 200 → 调本期